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职称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闽自然资职改〔2026〕2号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开展 福建省 2025 年度工程系列自然资源专业 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人社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局、党群工作部，省直有关单位：

为做好福建省 2025 年度工程系列自然资源专业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审范围对象

凡在我省企事业单位中，从事工程系列自然资源专业技术工作，符合《福建省职称评审管理暂行办法》（闽人社发〔2021〕1号）《关于调整自然资源系统工程类技术职称评审专业的通知》

(闽自然资职改〔2022〕1号)和《福建省工程系列职称评审条件》(闽工信职改〔2023〕19号),且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在职在岗专业技术人员均可申报。其中,从事大地测量、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测量、测绘工程、矿山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籍测绘、海洋测绘、地图制图、测绘仪器、导航工程、地理国情监测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申报评审测绘专业中(初)级职称;从事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区域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战略规划、概念规划、矿产、海洋、国土开发利用保护及生态修复类专项规划、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类专项规划、规划体检评估及动态调整、城市更新或设计、景观园林绿化规划、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和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等编制和管理、规划信息化建设和管理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申报评审国土空间规划专业中(初)级职称;从事土地调查、土地利用、土地节约集约评价、土地市场评估、土地保护与整治修复、海域海岛调查与监测、海域海岛生态评价与评估论证、海域海岛开发与利用、海岸和海岛保护与生态修复、权属审核、地籍(权籍)调查、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不动产登记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申报评审土地管理专业中(初)级职称。申报专业应与所从事的工作岗位职责业绩一致,具体专业划分及从事工作范围,按《福建省工程系列高级职称评委会专业目录》执行。

在闽台湾地区居民可根据《关于开展在闽台湾地区居民工程技术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试点工作的通知》(闽人发〔2008〕70号)规定的条件,自主申报评审。

二、申报程序

申报采取现场审核的方式进行。

（一）现场审核

委托单位或行业主管部门应对收到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统一汇总后，于2026年4月17日至5月29日集中报送至省自然资源厅职改办，报送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60号福建省测绘地理信息发展中心209室，联系电话：0591-87535932。申报后需修改、补充材料的，应在截止日期前，由委托单位或行业主管部门统一收齐后提交，逾期视为放弃申报。个人提交的材料一律不予受理。

（二）申报咨询

职称申报的政策咨询、组织推荐工作原则上实行分级负责制。其中，省直企事业单位申报人员向本单位主管部门咨询，设区市申报人员向所在地职改部门咨询；人事代理人员向各级人事代理机构咨询。

三、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由各设区市人社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群工作部或省直单位（含试点龙头企业、省级人事代理机构）职改办开具的委托评审函1份。申报人属于教育系统、省属科研院所等实行“评聘合一”单位的，应在委托评审函中注明申报人员所申报职称层级对应的岗位职数空缺情况（含设岗数、已聘数和空缺数），并附空岗证明1份。

（二）《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以下简称“评审表”）

一式 4 份。表中的《个人诚信申报职称承诺书》须由本人亲笔签名。

(三)《申报中(初)级工程师职称评审简明表》(以下简称“简明表”)中级一式 25 份,初级一式 10 份,一律用 A3 型纸打印并加盖所在法人单位公章,不装订,不折叠,复印件无效。破格晋升的应在简明表中注明符合破格晋升条件的条款,转评的应在简明表中注明转评。

(四)《申报中(初)级工程师职称备案表》(以下简称“备案表”)1 份。加盖所在法人单位公章。

(五)任现职以来有效评审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各 1 份(须经主管单位人事部门盖章)。

(六)应提交的证书、奖状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1. 符合条件的学历、学位证书。教育部学信网能正常查询到学历、学位证书信息的专业技术人员可不提供,但须提供学历、学位证书编号。在国(境)外取得的学历或学位,应提供教育部出具的认证证明。

2. 现职称证书(省外或军队职称应附“福建省专业技术资格确认审核表”)或符合申报条件的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证书。

3.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书或能体现专业技术职务的聘任材料,如聘用合同等。

4. 在评审表或简明表中涉及任职以来能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业绩、贡献的有关获奖证书各 1 份(统一用 A4 纸复印)。

(七)任现职期间,独立撰写的本专业学术论文或技术工作

总结 1 份（初级无需提供）。其中，破格晋升的应提供符合（闽工信职改〔2023〕19 号）破格晋升条件的相应材料。

（八）任现职期间，参加过 2 项以上本专业技术工作或技术管理、技术服务工作的业绩材料和单位的有效证明。

（九）任现职期间，每年接受专业继续教育不少于 90 学时的有效凭证，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十）光盘 1 张，应存储包括申报材料清单，以及与纸质申报材料一致的可编辑的评审表、简明表、备案表和论文。

（十一）提交的证书、文章、奖项、业绩等应为任现职以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任职年限计算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申报人员取得的学历应不迟于该时间。

（十二）同一理论、业绩成果在同一年度申报评审时不得重复使用。往年评审未通过人员再次申报，应补充新的业绩成果、学术论文等申报材料并对新增内容情况予以说明。不符合重新申报条件的，所在单位不得推荐上报。

（十三）申报材料应用牢固不易破损的蓝色塑料档案盒承装，按材料目录清单顺序整理装入蓝色塑料档案盒，在档案盒正面贴上材料目录清单。

四、其他事项

（一）审核要求

用人单位应把好材料质量关，在对申报材料逐项开展审核比对的基础上，将申报人员评审表、简明表在本单位网站或公告栏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时间从发布次日起算）。公示无异议，审核

通过后按照隶属关系逐级上报各设区市（含平潭）自然资源部门、人社部门职改办或省直单位（含省级人事代理机构）职改办审核，由其在《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签注意见、加盖公章，并出具委托评审函。

用人单位须对参评人员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参评资格初审以及推荐程序负责，如有违反，将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监管要求

根据《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4〕56号），实行职称申报诚信承诺制度。申报人在提交职称申报材料时应同时签订个人承诺书，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等进行承诺，承诺不实的，一律取消当年参评资格，3年内不得申报。通过违规行为取得的职称，一经核实即由人社部门予以撤销。

- 附件：1. 申报材料清单（2026版）
2.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2026版）
3. 申报中（初）级职称人员简明表
4. 中（初）级职称申报备案表
5. 报送中（初）级职称材料及有关要求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2026年4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内容		数量 (份)
1	委托评审函		
2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 (A4 版正反面打印)		
3	申报__级职称任职资格人员简明表		
4	__级职称任职资格申请备案表		
5	学历、学位证书或学信网查询结果截图 (原件及复印件)		
6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书 (原件及复印件)		
7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书或合同 (原件及复印件)		
8	近__个年度考核表 (原件及复印件)		
9	学术论文 (公开发表文章须提供所在期刊原件)	代表作 1 篇 (隐去单位、姓名的复印件)	
10		全部文章或替代论文材料 (复印件)	
11	符合申报条件要求的论文、业绩成果、获奖证书等 (复印件)		
12	《评审表》《简明表》中其他业绩佐证材料 (复印件)		

- 备注:**
1. 所有复印件均须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2. 序号 2-4 表格在福建省自然资源厅网站相应栏目下载;
 3. 序号 8 材料原则上应从人事档案中复印;
 4. 序号 3-4、9-10 材料的电子文本需存入光盘 (或 U 盘) 一并提交;
 5. 序号 1-4、9 单独提供, 不装订; 序号 5-12 按表内顺序装订成册 (可分类装册) 并附材料目录, 装入文件盒提交。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 _____

申报专业
技术资格 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制

个人申报职称诚信承诺书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
系_____（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现申报工程系
列_____专业____级工程师职称。本人承诺提交的学历、职称、
奖励证书及论文、业绩证明等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存
在虚假材料，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身份证正面，含人像）

（身份证背面，含国徽）

基本情况

姓 名	现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贴 一 寸 彩 色 处
	曾用名		出生年月				
出生地			工资级别				
参加工作时间			身体状况				
政治面貌			任何党政职务				
身份证号					手机号		
现任职称评聘情况	<p>例如：</p> <p>1. 2020.07 通过 xxxxxxxxxxxx 评审委员会评审 xxxxx 资格。证书编号：xxxxxx。</p> <p>2. 2022.09 通过 xxxxxxxx 聘任 xxxxx 岗位。</p>						
中 专 (技 校) 及 以 上 学 历	入学至毕业时间 (自第一学历起由 低到高填写)	学 校	专 业	学 制	形 式		
	20XX.09-20XX.07	XX 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四年	全日制		
	20XX.09-20XX.07	XX 大学	网络工程	三年	函授		
参加何学术 团体任何职							

注:1. “现任职称评聘情况”一栏, 主要填写取得专业技术资格名称、取得时间、评审组织、证书编号, 实行岗位管理的单位还需填写聘任时间。

2. 学历一栏从最低学历依次填写至最高学历, 学习形式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工作简历

起 止 时 间	单 位	从事何种专业技术工作	职 务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 本人起何作用 (主持、参加、独立完成)	完成情况及效益 (获何奖励、专利)
2020.08- 2022.11	政务平台大数据可视化应用	负责人, 具体承担项目立项、内部分工、大数据模块嵌入等技术工作。(2020.08 立项, 2022.11 验收)	2023.11 获得福建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排名第1)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 本人起何作用 (主持、参加、独立完成)	完成情况及效益 (获何奖励、专利)

注: 1. “工作内容, 本人起何作用”一栏, 主要填写承担的任务及完成情况, 以及名次排序。

2. “完成情况及效益”, 主要填社会及经济效益, 要有数量概念。

著作、论文及重要技术报告登记

日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登载、学术会议交流及获奖情况	合（独）著、译著
2019. 05	《基于大数据可视化应用的政务平台架构研究》	刊发在《电子视界》2022年第5期(CN35-1240/G4, 核心期刊)	独撰 (3500 字)
2022. 01	《XX》	由 XX 出版社出版 (CIP 数据核字号 XXXX)	合著，排名第 1 (独立撰写 15 万字)

- 注：1. 出版论文要填写刊名、刊号、卷/期数、字数、页码、注明独撰情况等；
 2. 著作要填写书名、书号、出版社名称、独著或合著名次及独立撰写字数等；
 3. 在学术会议上交流的文章要注明学术会议名称、主办单位、文章交流的层次及获奖情况。

推荐意见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经公示无异议，材料真实，符合工程系列_____专业____级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条件，同意推荐。	
负责人：_____ 公 章 _____ 年 月 日	
县系列（专业）主管部门意见	县人社部门意见
_____ 公 章 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公 章 _____ 年 月 日
设区市系列（专业）主管部门意见	设区市人社部门或厅（局）意见
_____ 公 章 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公 章 _____ 年 月 日

评审意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 决 结 果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评 审 组 织 意 见	<p>主任签字: _____ 公 章 _____</p> <p>年 月 日</p>					
职 称 管 理 部 门 审 批 意 见	<p>经研究，批准确认 XXXXX 同志</p> <p>任职资格，资格确认时间 _____ 年 月 日</p> <p>(批文号: _____) [20 ____] _____ 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 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申报中（初）级职称人员简明表

现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何时何院校何专业学制几年	学历学位	学历形式	参加工作时间	行政职务	现职称（职业资格名称）	现职称（职业资格）取得时间	聘用时间	近5年有效评审年度考核等次	申报专业	备注 (破格申报者应在本栏内写明符合文件规定的哪一条款)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近5年有效评审年度考核等次													XXXX 工程师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优秀		
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业绩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	职务	序号	起止时间	项目	项目、规模、承担何工作、职务、进度、效果等	代表	任现职以来撰写的论文、著作、总结、报告等	刊出及交流情况(刊物及会议名称、时间、刊号)					
2012.08-2014.11	泉州市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通信设备研发	研究员	项目1	2020.08-2022.11	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政务平台大数据可视化应用”研发项目,项目投资1.5亿元,于2023.11获得福建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个人负责该项目的立项、内部分工、大数据模块嵌入等技术工作。(2020.08立项,2022.11验收)	2019.05 论文《*****》发表在《*****》(期刊名)》(CN35-1240/G4, 3500字,核心期刊,独撰)								
2014.11-2019.06	福建省大数据平台技术有限公司	政企软件开发	助理工程师	项目2	2019.08-2020.11	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福建省政务平台可视化软件”开发项目,项目投资8千万。该软件已应用在XX厅、XX厅、XX局等23家单位。个人负责该项目的立项、内部分工、大数据模块嵌入等技术工作。(2019.08立项,2020.11验收)	2019.05 著作《*****》由XX出版社出版(CIP数据核字号XXXX,合著,排名第1,独立撰写15万字)								
2019.06-2022.11	福建省大数据平台技术有限公司	政企软件开发	项目部工程师	项目3	2016.01-2019.11	作为软件编写工程师参与省大数据平台技术有限公司.....等6个政企软件开发工作,具体负责软件可视化、驱动、兼容程序编写等工作。(2016.01立项,2019.11验收)	2022.07 论文《*****》作为XX会议交流材料,3500字,独撰)								
2022.11至今	福建省大数据平台技术有限公司	政务平台大数据研发	技术研发部副主任	项目4				其他							
获奖情况(应与申报职称专业相关的符合申报条件的奖项、专利等)	参与研发的“政务平台大数据可视化应用”项目于2023.11获得福建省政府授予的“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个人排名第1。														
	项目5														

本表格用 A3 纸打印, 请勿装订折叠。

单位通讯地址: XXXXXXXX

申报人联系电话: XXXXXXXX

中（初）级职称申报备案表

工作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盖章）：

序号	委托单位	姓名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年月	评审有效专业最高学历学位情况			符合申报条件现资情况			近5年年度考核等次	申报专业	是否破格	对应的主申报条件		备注	
									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历	学位	学历形式	毕业时间	专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聘用时间
1																					
2																					
示例	XX市职改办	李某	XX县技术服务中心	综合科负责人	350123456123456789	男	1983.03	2006.07	XX大学 通信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	工学学士	全日制	2012.06	电子专业助理工程师 闽Z-009038	2006.12	2007.07	2019年度合格 2020年度合格 2021年度合格 2022年度优秀 2023年度合格	大数据	否	2019.05 论文《*****》发表在《***** (期刊名)》(CN35-1240/G4, 3500字, 独撰) 作为专项组技术负责人承担XX县财政数据统计平台建设项目中的数据应用组工作, 项目经费200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2021.03—2022.01。	13912345678	

填写说明：1. “委托单位”“工作单位”必须严格按全称填写（与盖章处一致）；

2. “身份证号”“出生年月”“毕业时间”“聘用时间”等有数字的单元格格式均应为文本格式，且时间按示例填写6位数字（例：2006年5月写为2006.05）；

3. “毕业院校及专业”请填写申报职称时与申报专业相关的最高学历及专业，“学历形式”请填写全日制或非全日制；

4. “近5年有效评审年度考核等次”：根据相应学历层次申报资历要求提供；如研究生（硕士）毕业申报中级职称应聘任中级满2年，即可只提供近2年的年度考核等次结果；

5. “申报专业”的名称原则上根据现职称专业名称确定，可申报与现职称专业相关的实际从事专业技术岗位相对应的高一级职称专业，如专业跨度较大应按照转岗要求进行转系列（专业）申报；

6. “对应的主申报条件”中应严格按照示例要求对应填写1篇论文代表作信息和符合申报条件要求、数量的1-2项主申报业绩基本情况（简要体现符合申报条件要求的内容即可，如负责人、项目的规模、建设周期等）；

7. 此表纸质版需在表头处由申报人员和申报单位（厅局）级委托单位盖章，电子版（表格以“申报单位+姓名”命名）刻录至光盘，并用碳素笔在光盘上标明单位、姓名。

报送中（初）级材料及有关要求

一、申报人员应报送的材料

1. 委托评审函一份。由省直有关厅局、省属企业、省属高校职改办出具，分公司人员须以总公司名义申报。

2.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四份，A4 纸双面打印，封面盖章，复印件无效。

3. 《申报中级或初级职称人员简明表》中级一式二十五份，初级一式十份，A3 纸打印，封面盖章，复印件无效。

4. 《中级或初级职称申报备案表》一式一份，A3 纸打印，封面盖章，复印件无效。

5. 学历、学位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含注册证书）、获奖证书、获奖证明复印件。2002 年后在国内取得并可在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查询的学历可只提供证书号，无需提供学历原件或复印件；在国外取得的学历、学位应提供教育部门认可的学历认证证明；不能在学信网查询的须提供毕业学校联系方式或能够有效证明其学历真实性的其他材料。凡在职参加学习取得学历的，要提供前置学历复印件。

6. 现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单位聘任书或聘约合同复印件各一份。

7. 任现职以来年度《工程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复印件各一

份。**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提供 2024-2025 年度，具备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或大学专科学历提供 2022-2025 年度。**申报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具备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提供 2025 年度，具备大学专科学历提供 2024-2025 年度，具备中等职业学历提供 2022-2025 年度。

年度考核基本合格及以下（含不定档次）的当年不得参加评审，其中：年度考核基本合格的，任职年限要求相应延迟一年申报；年度考核不合格的，任职年限要求相应延迟两年申报。

8. 任现职以来，每年接受专业继续教育 90 学时证明材料，其中：公共课 30 学时、专业课 60 学时。**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提供 2024-2025 年度，具备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或大学专科学历提供 2022-2025 年度。**申报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具备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提供 2025 年度，具备大学专科学历提供 2024-2025 年度，具备中等职业学历提供 2022-2025 年度。继续教育应符合相关文件通知要求。

9. 按闽人社发〔2016〕3 号文，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不作统一要求，由主管部门和用人单位自主确定使用范围。

10. 提供两项在任现职后，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竣工验收合格，担任技术人员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现场审核时需提供业绩材料原件审核。

11. 申报中级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提供任现职以来结合本专

业实际工作并独立撰写的专业技术论文或技术总结 1 篇（初级无需提供）。内容须与申报专业一致，涉及到的项目必须是完成或已实施的。正式发表的须提供期刊原件和论文复印件，提交多篇的选择一篇做为代表作。

12. 往年评审未通过人员再次申报时，应补充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

二、申报材料注意事项及有关要求

1. 根据省政府有关高等院校、省属公立医院、省属科研机构、中小学、中职校（含技校）“评聘合一”的规定，凡我省上述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应提供相关空岗证明。

2. 在外省或部队评定取得专业技术职称的，需要按照我省规定的程序由当地人社部门办理转确认手续后方能参评，原聘任年限和按规定参加的继续教育仍有效。

3. 申报材料装订要求：按本附件第一大点的顺序摆放，第 2 项评审表左侧上下装订成册，5-8 项夹在一起，第 10 项的业绩按项目夹成两册，业绩封面写明项目名称，体现本人名字处用铅笔圈出并折页，一并装入蓝色塑料档案盒，并贴上封面（系统打印）。

4. 职业道德操守纳入职称评价内容，申报人员应强化职业操守，诚信执业，对申报的材料应实事求是，确保真实有效，根据《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4〕56号），对职称申报人重点监管以下方面：①明知不符合职称申报条件仍故意通过虚假承诺、伪造信息等手段进行申报。②在职称评审中提供虚假材料、论文造假代写、剽窃他人作品或者学术成果，业绩成果

不实或者造假等。③在职称申报评审中存在说情打招呼、暗箱操作等不正当行为。④其他违规行为。申报人在提交职称申报材料时应同时签订个人承诺书，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等进行承诺，承诺不实的，3年内不得申报评审职称。申报人存在上述违规行为之一的，记录诚信档案库，记录期限为3年，作为以后申报职称评审的重要参考。申报人通过上述违规行为取得的职称，一经核实即由人社部门或者评审单位予以撤销。

5. 评审结果将在我厅官网公示，办理职称证书事宜请与各委托机构联系。评审材料后续统一领取，通过人员请妥善保管好评审表。

